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 2021-034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并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实业”）持有公司股票 115,035,6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3%。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冻结数量（含本次）为 0 股。

鹏博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77,179,70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37%。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冻结数量（含本次）为 0 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鹏博实业的《告知函》，知悉公司控股股东鹏博实业持有的公司 76,170,000 股股票因某项目合作所涉及的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次性保全冻结，并已于 2021 年 4 月 1 日解除冻结。上述冻结事项系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与其外聘律师之间信息不对称，与法院沟通不畅等原因，导致其误操作所致，并非上海东兴本意，且并未及时通知鹏博实业。截至本公告日，鹏博实业已与上海东兴签订《和解协议》，上海东兴已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诉，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了解除保全裁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本次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76,170,000	66.21%	5.32%	否	2021年3月12日	2021年4月1日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合计		76,170,000	66.21%	5.32%					

(二)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二、本次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冻股份	76,17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6.2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32%
解冻时间	2021年4月1日
持股数量	115,035,640
持股比例	8.03%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三、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除上述披露事项外，鹏博实业经营情况正常，最近一年不存在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息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鹏博实业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三）鹏博实业所持公司股票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等产生直接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